

海航控股市场营销部渠道业务提示

GNQD〔2022〕20号

	G11QD (2022) 20 J							
提示 主题	关于直属售票处暂停打印 BSP 客票行程单的业务提示							
签发 时间	2022年5	月 13 日	签发人	艾朱巍				
执行 类型	■阅知 ■落	实 □传达 □反馈	联系人	吴用				
发布	主送 各境内区域中心、营业部							
范围	抄送 销售部领导、客服务部领导、各营业部经理							
	各销售单位: 从 2022 年 5 月 20 日开始,海航直属售票处将不再提供							
	 打印 BSP 客票行程单,请各代理人按照"谁出票,谁打印"							
	原则,按照规定给旅客提供行程单打印服务。							
	海航直属售票处暂停打印在 DETR 票面信息中显示了							
提示	"BSP"标识的客票,下述2种情况除外:							
内容	(一)通过海航直属售票处正常销售的 BSP 客票。							
	(二)通过售票处不正常航班保障,退旧出新的 BSP 客							
	票。							
	特此提示							
	市场营销部渠道管理中心 2022年5月13日							
注意事项	请遵照执行							